

南开公共冲突管理研究丛书

中国公共冲突的 起因、升级与治理

——当代群体性事件发展过程研究

ZHONGGUO GONGGONG CHONGTU
DE QIYIN SHENGJI YU ZHILI

许尧◎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南开公共冲突管理研究丛书

本书获南开大学人权研究中心（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资助

中国公共冲突的起因、升级与治理

——当代群体性事件发展过程研究

许 尧 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天 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公共冲突的起因、升级与治理:当代群体性事件
发展过程研究 / 许尧著.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
2013.8

(南开公共冲突管理研究丛书)

ISBN 978-7-310-04253-1

I. ①中… II. ①许… III. ①群体性—突发事件—
公共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64796 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孙克强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政编码:300071

营销部电话:(022)23508339 23500755

营销部传真:(022)23508542 邮购部电话:(022)23502200

*

天津泰宇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230×170 毫米 16 开本 18.875 印张 2 插页 330 千字

定价:38.00 元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调换,电话:(022)23507125

总 序

公共冲突管理的研究，目前在国内还属于一个较新的领域。对冲突管理的研究，主要是在企业管理、贸易、司法和国际关系等领域展开，而对公共领域的冲突管理还研究较少。

在公共管理领域，提到公共冲突管理，人们首先会想到公共危机管理。这二者是交叉的：一方面，公共危机既包括由公共冲突引发的危机，也包括由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所引发的危机。在这个意义上，公共冲突管理的涉及范围要窄于公共危机管理。另一方面，公共冲突所引发的危机，只是公共冲突升级过程中的一个极端阶段，公共冲突管理不仅涉及公共冲突危机阶段的管理，还涉及公共冲突其他阶段的管理，特别是对公共冲突的常规管理。在这个意义上，公共冲突管理所涉及的时段又要宽于公共危机管理。

将公共冲突管理与公共危机管理区别开来，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和实践意义。首先，从管理学的角度来说，如果将所有的公共冲突管理都混同于公共危机管理，就会对所有的公共冲突都采用应急管理的方式。由此造成两个重要的负面效应：其一是应急有余而常规管理不足；其二是过度压制反倒促使冲突升级。其次，从中国公共冲突的现状来说，市场经济体制是以社会各阶层利益的更高程度分化为前提的，阶层利益分化意味着更多的社会矛盾，在面对公共事项时会出现更多的公共冲突。在这种体制下，公共冲突不再是一种难得一见的偶然事件，而会成为伴随每一个公共事项所产生的常规性状况。因此，习惯于公共冲突的惊涛骇浪，学会在公共冲突的波涛起伏中冲浪，是当代中国公共管理者必须面临的挑战。再次，从对公共冲突的管理角度来说，在以往更加同质化的社会结构和高度行政化的社会体制中，对公共冲突的管理更多采用的是行政化的方式，即通过上下级的命令关系来强制性地解决冲突事项。但市场经济社会不仅是一个利益更加多元化的社会，而且是一个更加平权化的社会，个人和群体的不同利益受到法律的平等保护。在这种情况下，原先的行政化方式在公共冲突管理中日益暴露出其局限性，如何采用更加平权的方式来化解公共冲

突，成为每一个公共管理者必须面对的挑战。最后，从公共冲突管理的理念和方式来说，与公共危机管理有所不同，公共冲突管理更强调深层的稳定，而不只是表层的平静；更强调长远的效果，而不只是当下的结果；更强调冲突的转化，而不只是争议的解决；更强调双方的满意感，而不只是解决问题的效率；更强调“疏”，而不只是“堵”；更强调利用公共冲突的正面效应，而不只是抑制其负面效应。这些理念和方法对于建立有效的公共冲突管理机制、转变应对公共冲突的被动局面，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

公共冲突管理是一个更强调实践性的学科。其研究不仅要进行一定的理论分析，更重要的是要从公共冲突管理的实际过程中进行归纳，用各种公共冲突管理的实验来验证各种具体的假设。南开的研究团队多年来集中精力开展了对中国公共冲突管理问题的研究，先后出版、发表了教材《公共冲突管理》、专著《中国公共冲突化解的机制、策略与方法》和几十篇学术论文。同时，一批博士和硕士研究生围绕“公共冲突管理”的主题撰写了学位论文。本套研究丛书就是希望将公共冲突管理研究方面的优秀博士论文资助出版，促进对这一领域的更深入研究。

我们生活在一个多元化的时代，公共冲突已经成为一种社会常态现象。我们不仅要尽快适应这种生活环境，而且要学会更有效地管理公共冲突，利用其正面效应，转化其负面效应，促进社会在这种新的环境中和谐发展。希望有更多的学者关注公共冲突管理领域的研究，也期盼有更多的研究者加入到公共冲突管理的研究工作中来。

常 健

2012年11月7日

于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目 录

总 序	1
导 论	1
第一节 问题提出及研究意义	1
一、问题提出	1
二、研究意义	3
第二节 文献及理论综述	4
一、关于公共冲突产生、发展和应对的研究	4
二、关于冲突升级相关致因的研究	13
三、既有研究对解释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贡献与不足	18
第三节 概念阐述与理论选择	21
一、概念阐述	21
二、理论选择	30
第四节 研究的思路、范围及方法	33
一、基本思路	33
二、研究范围	34
三、研究方法	34
第一章 当代公共冲突的结构性起因	36
第一节 当代公共冲突频发的结构性原因	36
一、利益分化与群体间冲突	36
二、公权腐化与官民间冲突	39
第二节 化解公共冲突的体制内途径及其限度	45
一、司法途径	46
二、行政复议	51

三、信访途径.....	52
四、社会途径.....	55
第三节 群体怨恨的“街头式”表达	56
一、群体怨恨的“街头式”表达为什么有效	56
二、当代中国群体性事件的基本状况	60
三、当代中国群体性事件的基本特点	64
第二章 公共冲突升级模型：回顾与构建	68
第一节 关于冲突升级模型的已有研究	68
一、竞争者—防御者模型	68
二、冲突螺旋模型	69
三、结构转换模型	71
四、冲突过程的五阶段模型	76
五、冲突升级九阶段模型	78
第二节 已有模型对当代中国公共冲突升级的解释力分析	83
一、当代中国公共冲突事件的特殊性	83
二、已有模型对公共冲突事件的有益启示	87
三、已有模型对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解释限度及原因	89
第三节 公共冲突升级的“四元素互动对抗性三阶递增模型”	93
一、主观四元素及其对冲突升级的影响	93
二、公共冲突升级的过程及致因	104
三、主体间因素及其在冲突升级过程中的作用	108
第三章 和平抗议的产生、发展与突破	112
第一节 和平抗议的产生与发展	112
一、和平抗议的基本界定及主体类型分析	112
二、和平抗议者的主观结构	116
三、和平抗议中的领导与动员	118
四、和平抗议的客观行为集合	124
第二节 和平抗议状态下诉求实现的可能性与局限性	130
一、和平抗议的主要功能	130
二、和平抗议的功能局限	133
第三节 从和平抗议到有限阻碍的冲突升级	136

一、价值对立的形成与信任关系的恶化.....	137
二、对抗意志的强化与升级风险的突破.....	142
三、主体间互动及冲突升级能量的聚集.....	144
四、对抗资源的动员、积聚与使用	145
第四章 有限阻碍的产生、实施与恶化.....	148
第一节 有限阻碍及其行为逻辑	148
一、有限阻碍的基本界定及其与和平抗议的区分	148
二、有限阻碍抗议者的主观心理分析	151
三、有限阻碍抗议的客观行为形式	154
四、自力救济与他力救济：两种有限阻碍的路径.....	157
第二节 有限阻碍状态下的诉求实现的可能性与局限性.....	160
一、有限阻碍状态下诉求实现的可能性.....	160
二、有限阻碍的功能限度分析	163
第三节 情绪与情境：从有限阻碍到暴力对抗的关键.....	167
一、暴力行为的主体分析	167
二、暴力行为的情境分析	171
三、群体性事件中的愤怒、狂欢与攻击.....	174
第五章 群体暴力的形成、扩散与控制.....	177
第一节 群体性事件中的暴力	177
一、群体性事件中暴力对抗的基本界定.....	177
二、群体性事件中暴力对抗的基本特征.....	179
三、暴力对抗的主要形式及其内在逻辑.....	180
第二节 抗议方式的效仿与群体暴力的扩散.....	183
一、从系列杀童案看抗议方式的效仿性.....	184
二、群体暴力扩散的致因及其作用途径.....	186
第三节 群体性事件中的暴力控制	191
一、政府合法暴力的五个层次及其适用.....	192
二、群体事件中合法暴力的使用原则及边界.....	197
三、注重消减暴力使用的消极影响	200
第六章 公共冲突升级的动态性分析.....	202
第一节 抗争行为的起始点分析	202

一、抗争行为起始点的影响因素及其关系	202
二、十种典型的群体性事件及其起始点分析	204
三、对群体性事件的网络随机查询及分析（2005~2010）	212
第二节 公共冲突升级中的阶段跳跃	218
一、从和平抗议到暴力对抗的跳跃	218
二、实现阶段跳跃的两种基本路径	226
第七章 公共冲突治理：困境、成因与对策	229
第一节 当代中国公共冲突治理的困境	229
一、战略困境	229
二、信任困境	234
三、策略困境	238
四、问责困境	243
第二节 公共冲突治理困境的成因	245
一、公共冲突治理三个层次间的混淆与误用	245
二、不同层级间政府冲突治理体系的不协调	250
三、冲突化解中民间主体的缺位及其功能的缺失	252
第三节 改善抗争者主观方面的应对举措	253
一、认知的改善	253
二、情绪的缓和	255
三、意志的良化	260
四、价值的重塑	261
第四节 改善抗争者主体间互动的应对举措	264
一、注意空间及符号性建筑对促进民众聚集的意义	264
二、注意特殊时间点及其在民众中的动员意义	266
三、谨慎对待抗争行为的领导者	267
第五节 完善公共冲突管理的五大机制建设	269
一、公共冲突管理的五大机制	269
二、公共冲突管理五大机制的平衡发展	274
结 语	275
参考文献	280
后 记	291

导 论

第一节 问题提出及研究意义

一、问题提出

古往今来，任何执政者都不可能满足其治域下的所有群体的所有需求，在此情况下，人们以不同方式或隐或显、或温和或粗暴地表达着自己的不满，执政者又以不同的思维和策略试图驾驭社会冲突的能量。这种诉求表达与秩序维护之间的互动与波折构成了理解政治统治与公共事务管理变迁的一个深层线索。毋庸置疑的是，在不少历史时期，这种紧张关系并不那么凸显，而是被掩盖在了经济发展、政治外交、教育教化、社会救济等其他公共事务之下，被某种既定的同时也是动态改善着的统治或管理体系化解在了冲突对抗较低的层次中。但也有社会愤怒弥漫，民众揭竿而起，对现有统治体系进行根本性摧毁的情况，致使政权更替。更多的时间段中，社会处于这两种极端情况之间的中间区域，冲突被人们所感知，并以不同的方式进行表达，在与政府的互动中塑造着新的治理规则与格局，这种情况在一个社会处于快速变迁时期尤其明显。

当代中国正处于举世瞩目的大变迁之中，中共中央在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将之归纳为“四个深刻变化”：“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在这种转型变迁中，产生了各种矛盾纠纷，导致了公共冲突层出不穷。在当前中国社会，最为典型和引人注目的公共冲突就是各类群体

性事件。^①在一些群体性事件中，双方对抗之尖锐、损耗之严重不断刷新着国人对当代中国公共冲突严重性的基本感知，不断挑战着政府把握和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上限。在这些事件中，如何认识公共冲突发生发展的基本机理，如何理清隐藏在复杂多变的现实背后的客观规律，尤其是如何认识和掌握导致冲突升级的各种因素、作用机制及其相互关系，已经成为考验政府执政能力的重要标准，成为检验政府领导人应急管理水平的“试金石”。

遗憾的是，面对矛盾积聚的情境，一方面，理论界切实回应公共冲突事件、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性研究远远不足；另一方面，政府一而再、再而三地表现出不适的症状。不少地方政府领导表现不佳，未危先惧、胆小怕事者有之，推诿扯皮、手足无措者有之；警察在事件面前显得扭扭捏捏，不是不讲策略地简单压制，便是过度慎用，导致少数暴力分子在群体性事件中纵情表演；不少地方政府依然习惯常态状况下的管理思维和模式，对事件的定性、对信息的控制等都沿用僵化了的观念和语言……事实上，冲突并不可怕，作为社会矛盾的一种聚集和释放过程，公共冲突的起因是客观存在的，其发展和应对也有一些可以遵循的客观规律，而能将群体性事件妥善处置本身未免不是对社会问题的一种有效回应。但很多时候政府本身不仅未能实现对公共冲突的化解，反而成为冲突升级的促进因素。危机从来都是“危”与“机”并存，关键是我们能否在应对其“危”的同时，洞察和利用其“机”的一面。“冲突产生能量，问题是如何建设性地引导能量。”^②而对这种能量的驾驭能力取决于我们对它的本质、发展规律的客观认识和熟练掌握的程度。

公共冲突的存在是客观的，要从根本上消除其根源，还需要在更深层的社

① 公共冲突，指事关公共利益的冲突。可以有两种形式：直接的形式是引发冲突的事项本身就是公共事项；间接的形式是引发冲突的事项本身不是公共事项，但该冲突的发展影响到了公共秩序、公共安全、公共福利等公共利益。本书以当代中国的公共冲突为主要研究对象，讨论其起因、升级与治理。在具体的研究中，将侧重于从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最典型表现——群体性事件的相关案例中寻找规律性的认识。之所以本书在不同语境中使用了公共冲突、群体性事件两个概念，是由于：（1）笔者认为“群体性事件”不宜作为一个严格的学术概念，而是在社会中约定俗成并被广泛接受的对一类社会现象的指称，所以，在进行学术讨论时，笔者倾向于使用“公共冲突”的概念，具体在本书写作中，在第一、二、七等章，更多地使用了“公共冲突”的概念，一定程度上也表明这些内容对公共冲突较为宽泛的适用性。（2）尽管“公共冲突”在学术界定上较为严格，但其具象性不足，在现实生活中人们不易明确、具体地把握其边界。“群体性事件”虽不宜作为学术概念，但由于其在社会生活中被广泛接受，而且具有现实的具体的边界，人们在使用该词的时候很容易准确地理解其具体指哪种社会现象，所以，本书在谈到冲突升级的具体阶段、冲突跃迁等内容时，为避免论述陷入空泛，更多地使用“群体性事件”这个词汇，也以群体性事件的相关案例作为最主要的经验基础。事实上，尽管公共冲突不限于群体性事件，但当代的公共冲突最突出的表现就是群体性事件。

② 约翰·加尔通。和平论。陈祖洲等译。南京：南京出版社，2006：103。

会制度变革、利益结构调整和社会文化变迁等一系列宏大议题中寻找答案。本书的旨趣重点不在于探求能够从根本上消解公共冲突的宏大叙事,而是执着于“如何打好上帝发给的这手坏牌”,也就是说,无意以当下政府行为的结构性限制条件为现状不佳的托辞,不再抱怨或将现实的不佳归结为制度的、文化的、社会的“大环境”,而是将利益结构失衡、法治传统缺失、社会不满蔓延的现实境况视为一种既定的“硬约束”,政府需要面对和处置的过程本身就是“带着沉重镣铐的舞蹈”,就是“走钢丝”,就是“一着不慎,满盘皆输”。我们需要研究和回答的是,如何跳好这曲“镣铐之舞”。也就是说,在群众理性或非理性地选择各种不同对抗程度的行为来表达不满的情况下,政府如何考虑问题,如何控制一些关键因素,如何与群众互动,才能够在冲突的环境中最大程度地减少不必要的损失,进而在减少社会成本的同时维系并增进自身的合法性。

笔者在总结、借鉴已有研究的基础上,以中国近十年来发生的群体性事件作为具体经验对象,在将理论和实践相互结合、比较印证的过程中,围绕着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起因、升级与治理,试图回答:当代中国的公共冲突有哪些结构性的起因?冲突升级一般都经历了哪些阶段?在每一阶段中都有哪些具体的表现?是什么因素,以什么方式促进了冲突的升级?目前的冲突治理存在着哪些困境?其潜在的成因是什么?应当如何改善?

二、研究意义

(一) 理论意义

本研究将系统整合冲突理论中涉及冲突升级与化解的相关文献,是一种以问题为焦点的学科交叉性研究的尝试。在已有对冲突的研究中,主要可以分为三个领域:社会冲突理论从社会学的视角,侧重从社会结构层面来分析冲突;抗争政治理论更多地从政治学的视角^①,侧重于从社会主体层面来解释集体行为的产生和发展逻辑;冲突管理则更多地从管理学的视角,侧重于通过对冲突事实进行相对微观细致的解剖,分析、归纳和总结具体的化解冲突的出路和技巧。本书以公共冲突升级与治理为核心,打破学科藩篱,试图作出详细的解释

① 抗争政治研究本身综合了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历史学、人类学等众多学科,是一个跨学科的研究范畴。本书之所以将抗争政治视为政治学的视角基于:(1) 尽管对抗争行为的研究运用了其他学科尤其是社会学的很多研究范畴和方法,但总体而言,它们所聚焦的共同点是体制外的政治行为,而不是一般的泛泛的社会行为,无法忽略政治在其中所起到的核心的作用。(2) 从抗争政治研究的理论脉络来看,先后经历了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政治学的不同学科视角,从目前来看,政治学中的多元主义、利益集团冲突等视角占据着主要的地位。(3) 由于抗争政治理论与社会冲突理论具有的显著的不同特征,本书在此也特意突出社会冲突理论与抗争政治理论的差异所在。

和分析,并提出化解冲突的建议和举措。综合来看,本书具有以下理论意义:

(1) 勾勒出能够系统认知、解释、应对公共冲突升级的理论框架。

(2) 提出适用于当代中国社会情境的公共冲突升级模型,具体分析公共冲突升级的不同阶段及其具体表现,导致冲突升级的相关因素及其作用方式。

(3) 在用主要源自西方的冲突理论来认识和分析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过程中,根据中国特有的语境经验,发展、修正或具体化这些相关理论中的有关论点,努力为发育、构建、推进符合中国国情的公共冲突管理学科贡献力量。

(二) 实践意义

本研究以实际存在并且迫切需要作出回答的焦点问题为核心,理论梳理和分析都以最终能够更好地面对和处理公共冲突升级为导向。其实践意义在于:

(1) 为政府及广大公务员更有效地应对公共冲突提供系统而有深度的情境区分、因素及其作用机制分析、应对举措建议等。

(2) 提高民众在特殊状态下的理性行为能力,提升其社会责任感和诉求表达的有效性。

(3) 在前两者的基础上,减少化解公共冲突的成本,维持和增进政府与公民之间的互信关系,促进民意表达的理性化和制度化,增强政府在特殊状态下管理社会、维持秩序的能力。

第二节 文献及理论综述

对已有研究掌握的广度和深度决定了新研究的起点高下和对该学术领域作出开创性贡献的可能性大小。本节将主要梳理关于冲突升级的因素、发展阶段的研究,公共冲突起因、过程、应对及主要分析视角的研究等相关文献。

一、关于公共冲突产生、发展和应对的研究

(一) 关于当代中国公共冲突起因的研究

英文中与公共冲突相关的词汇包括 collective behavior (集体行为)、social movement (社会运动)、contentious politics (抗争政治)、riot (骚乱)等。对这些行为起因的研究,国外抗争政治理论进行了一定概括^①,国内的很多文献也

^① 参见 Ruud Koopmans. *Democracy From Below: New Social Movements and the Political System in West Germany*. Westview Press, 1995, p.229. 作者将原因概括为:参与者的心理与意愿、参与者的能力、社会机遇、社会结构。

进行了研究。综合来看,主要有社会环境因素、参与主体因素、政府治理因素三种视角。

1. 社会环境因素

(1) 社会利益结构调整与社会变迁。

多数研究者认为,当代中国公共冲突的起因主要为社会转型过程中的利益矛盾与纠纷。利益分配不均或部分群体利益被严重侵害,导致利益受损者萌生怨恨心理,强势阶层为了维护和增加其既得利益,直接或间接地借助公共权力干预利益分配,使得分配不均进一步扩大,长此以往,导致社会怨恨心理不断积累,导致群体性事件频发。^①此类解释主要着眼于现有体制无法容纳或满足部分社会群体的经济诉求,尤其集中在土地征用、城市拆迁、劳资关系、农民负担、企业改制、移民安置等领域。由于既有规则排除了其利益诉求在体制内实现的可能性,或者他们承担不起或不愿承担体制内诉求的巨额成本,导致这些群体采取各种非常规的行动方式来争取其利益。孙立平认为,“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中国社会出现了断裂的趋势”^②,“中国进入利益博弈时代”^③。在这种宏观的社会大转型背景下,当前各种层出不穷的社会冲突事件总归起来,绝大部分是利益之争,是发生在中国社会转型期各种利益分配的矛盾问题^④,即使是群众冲击政府,其主要的诉求也是经济诉求,较少有政治诉求的成分。^⑤就中国30余年的社会冲突而言,以1989年为界,中国的社会冲突经历了由知识精英主导的进取性争权活动到由工农为主体的反应性维权抗争活动的转变。知识精英的争权活动的显著特点,是在民主和法制的旗帜下重构社会价值和政治体制;工人和农民抗争活动以具体的经济利益及其他合法权益为诉求目标,其显著特征是“以理维权”和“以法抗争”^⑥。

(2) 发生公共冲突的机会结构。

① 参见 Kevin J. O'Brien and Rachel E. Stern. Introduction: Studying Conten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Edited by Kevin J. O'Brien.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21; 曾鹏. 社区网络与集体行动.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1.

② 参见孙立平, 断裂——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中国社会.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③ 参见孙立平. 博弈——断裂社会的利益冲突与和谐.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6.

④ 有学者认为,我国正处在转型时期,由利益格局重新调整而产生的经济利益矛盾是群体性事件的主要诱因,经济性事件占70%~80%。参见范明. 中外“群体性事件”问题比较研究.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 2003(1): 25.

⑤ 2007年5月1日至6日,广东省汕尾市有一批农民组织了“抄家队”,去抄乡干部和村干部的家。当时的广东省省委书记张德江说,“广东现在发生的问题都是人民内部矛盾。而人民内部矛盾就是可以用人民币解决的矛盾”。

⑥ 于建嵘. 转型中国的社会冲突——对当代工农维权抗争活动的观察. 理论参考. 2006(5): 58.

对当代中国而言,传统的权力高度集中的管理模式已经逐渐不被人们认可,同时公民的民主意识日益高涨但并不成熟,这种状态事实上为公共冲突的频繁发生提供了政治机遇,这种机遇是管治型政府逐步弱化和市民社会出现但还很幼稚相结合的产物。政治机会结构理论认为,政治机会的多寡是决定一个社会运动发生和发展的最根本因素。泰罗(Sidney Tarrow)总结了导致政治机会结构变化的四个因素^①:原来被政体排除在外的社会群体,由于某种原因对政体的影响力增大;旧的政治平衡被破坏;政治精英的分裂;社会上有势力的团体成了一个社会运动群体的同盟。欧博文(Kevin J. O'Brien)和斯特恩(Rachel E. Stern)等人认为^②,在当下中国并不存在一个全国统一性的机会结构,相反,机会结构是多元复合的,对动员而言,机遇与障碍相互重叠。中国的政治机会结构至少取决于参与者的身份、地区、当下的不满、政府的级别等。

(3) 国外敌对势力的煽动和操纵。

在一些公共冲突背后,有少部分人在幕后操纵,扩大事态,同时,境外敌对势力往往利用我们发展中暂时出现的困难和工作中某些失误挑拨是非,制造混乱,例如,在人权、宗教、民族等问题上大做文章,煽动人民群众同党和政府的对立情绪。^③在少数民族地区这一情况更为明显:“一方面他们在国外捏造种种虚妄不实之词,欺骗和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和国际社会,制造所谓‘西藏问题’、‘新疆问题’,并企图使之国际化。另一方面,境外民族敌对势力采取了多种手段对国内进行渗透。”^④也有学者从国际社会为国内群体事件提供了更多资源的角度来对国际因素的影响进行分析。^⑤

2. 参与主体因素

(1) 参与者的心理与意愿。

此种视角偏重于对人们参加抗争行为的心理学解释。代表性的研究包括:

格尔(Ted Gurr)在《人们为什么要造反》一书中,提出了“相对剥夺感”(relative deprivation)的概念。他认为,每个人都有某种价值期望,而社会则有某种价值能力。当社会变迁导致社会的价值能力小于个人的价值期望时,人们就会产生相对剥夺感。相对剥夺感越大,人们造反的可能性就越大,破坏性也

① 参见赵鼎新. 社会与政治运动讲义.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6: 196~197.

② Kevin J. O'Brien and Rachel E. Stern. (2008) Introduction: Studying Conten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Edited by Kevin J. O'Brien.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3-15.

③ 全国干部培训教材编审指导委员会. 公共危机管理. 北京: 人民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 2006: 279.

④ 唐鸣.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民族矛盾研究.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2: 151~152.

⑤ Patricia M. Thornton. Manufacturing Dissent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ited by Kevin J. O'Brien.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2008).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79-204.

越强。^①

布林顿 (Crane Brinton) 在《革命之剖析》一书中认为, 英国革命、法国革命、美国革命和俄国革命均不是简单地因经济问题而引起。这些运动更多地源自人民不断升高的期望, 人民向他们的政府要求更多的东西。^②

斯梅尔塞 (Neil J. Smelser) 在《集体行为的理论》中^③, 提出了加值理论 (value-added theory)。他认为, 所有集体行为的产生, 都由六个因素共同决定: 结构性诱因、结构性怨恨、一般化信念、触发性事件、有效的动员、社会控制能力的下降。在一定的结构性因素下, 人们就会产生相应的结构性怨恨、剥夺感或压迫感。而一般化信念则又再造了、深化了甚至是夸大了人们的怨恨、剥夺感或压迫感。这就为集体行为的产生酝酿了必要的社会心理条件。

应星在《“气”与中国乡村集体行动的再生产》^④一文中认为, 当代中国乡村集体行动再生产的基础并非利益或理性, 而是伦理。这种伦理在中国文化中有其独特的概念: “气”。基层政府对行动精英惯有的强力打压引发了反弹, 使农民的抗争变成了为获得人格尊严和底线承认的斗争。

(2) 参与者的行为能力或素质。

此种视角侧重于从参与者掌握的资源和行为能力的角度来解释群体抗争行为的产生。具有代表性的是资源动员理论。麦卡锡 (John D. McCarthy) 和左尔德 (Mayer N. Zald) 于 1973 年、1977 年发表了论文《社会运动在美国的发展趋势: 专业化与资源动员》^⑤、《资源动员和社会运动: 一种局部理论》^⑥。文章认为, 传统社会运动理论强调怨恨感和剥夺感在社会运动产生和发展中的关键作用, 但个人的愤恨、怨恨或剥夺感在社会上往往是常量, 而决定社会运动产生和发展的关键是资源。社会运动在 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增多, 并不是由于社会矛盾加大了或者是社会上人们所具有的相对剥夺感或怨恨增加了, 而是由于社会上可供社会运动参与者利用的资源大大增加了。一个社会运动所能动员的资源总量是决定其规模和成败的关键。

部分中国学者认为公民素质不高是公共冲突的重要原因。群众的维权意识

① Ted Gurr (1970).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② 参见裴宜理. 社会运动理论的发展. 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 2006 (4): 4.

③ Neil J. Smelser (1962). *Theory of Collective Behavior*.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td.

④ 参见应星. “气”与中国乡村集体行动的再生产. 开放时代. 2007 (6): 106~120.

⑤ John D. McCarthy and Mayer N. Zald. (1973) *The Trend of Social Movements in American: Professional and Resource Mobilization*, N. J.: General learning Corporation.

⑥ John D. McCarthy and Mayer N. Zald. Resource Mobilization and Social Movement: A Partial Theor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2, 1212-1241.

在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断增强，法治意识和知识却没有同等的提高。很多群众认为权力大于法律，最有效、简捷的做法就是把事情闹大，逼着政府必须尽快解决自己的问题。台湾学者吕世明认为用“自力救济”的理论观点可以解释群体性事件形成的导因。^①

3. 政府治理因素

(1) 政府治理体制的客观因素。

这种思路主要强调当前中国政府治理过程中的一些体制性因素对产生公共冲突的影响。代表性研究比如：

张静分析了基层政府与社会之间的利益关联结构及其角色的变化，认为当前的基层政府是一个稳定程度较低的基层政府，并日益卷入社会冲突之中。^②

于建嵘认为，泄愤事件表明国家的管治困境。造成管治困境的直接因素主要有：一是社会不满群体的存在；二是政府管制能力的低下。国家的管治能力主要由三个方面组成：预警机制、处置技术和问责制度。^③

黄骞等用“体制性迟钝”来分析当下的群体性事件^④，认为走入“起因都很小—基层反应迟钝—事态升级爆发—基层无法控制—震惊高层—迅速处置—事态平息”的怪圈，从而使“小事拖大，大事拖炸”。

余闻认为，由于利益分化和政治动员失效，在处理各种矛盾时，压力体制使许多基层政权为了完成上级分派的任务及一票否决指标，不惜采用简单粗暴手段来填补社会动员资源的缺失，基层政府及干部的暴力倾向往往无形中激发矛盾，酿成事端。^⑤

许晓平认为，基层群体性事件多与干部太年轻有关，乡镇干部三十来岁的不少，偶尔还有二十来岁的，这种年龄结构是政坛“年龄递减”现象的一种表现。而没有相当的人生阅历，没有对民间冷暖疾苦的体察，对老百姓的诉求就难以准确把握。基层群体性事件增加，与基层干部执政能力减弱有关^⑥。

① 参见吕世明。警察对群众事件的应有认识。世界警察参考资料。1989（6）。转引自张兆瑞。国外境外关于集群行为和群体性事件之研究。山东公安专科学校学报。2002（1）：77-78。

② 参见张静。基层政权：乡村制度诸问题。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82-83。

③ 于建嵘。中国的社会泄愤事件与管治困境。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08（1）：6-7。

④ 黄骞，朱立毅，肖文峰，林艳兴。“体制性迟钝”的风险。瞭望。2007（4）。

⑤ 余闻。社会泄愤事件与体制性迟钝。中国社会导刊。2008（21）：42。

⑥ 许晓平。政坛“年龄递减”现象分析。人民论坛。2009（22）：6。